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济院党办〔2019〕4号

关于印发济宁学院 开展“强学习、提站位、深反思、促整改” 专题教育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党委）、党支部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现将《济宁学院开展“强学习、提站位、深反思、促整改”专题教育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2月21日

济宁学院

开展“强学习、提站位、深反思、促整改” 专题教育活动实施方案

一段时间以来，我省菏泽市接连出现红领巾、学生奖状上印广告事件，菏泽、济宁、泰安等地发生艺术统考作弊事件，山东师范大学、青岛理工大学发生研究生自命题考试试题错装事件等。这些事件的发生，绝不是简单的、偶然的、孤立的，充分暴露出我省教育系统部分干部和教职工政治站位不高、规矩意识不强，思想政治工作缺位、管理混乱失职，工作作风漂浮、流于表面，压力传导不到位等问题。这些事件给我省教育事业抹了黑、丢了脸，教训极为沉痛，影响极其恶劣。我们必须从中吸取深刻教训，举一反三、引为镜鉴，坚决杜绝类似问题的再次发生。

为了全面提升我校广大教职员工的政治意识、规矩意识、纪律意识，切实加强管理、规范办学，努力推动我校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在全省教育系统迅速开展“强学习、提站位、深反思、促整改”专题教育活动的通知》（鲁教工委字〔2019〕6号）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经研究决定，2月下旬在全校迅速开展“强学习、提站位、深反思、促整改”专题教育活动。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专题教育活动今年 2 月下旬开展。其中，全校教职员工集中学习教育时间不少于 2 天，安排在 2 月 21-27 日期间进行。专题教育活动具体时间安排表见附件 3。

二、学习内容

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依法治校、依法从教、规范办学的决策部署，教育部、省委、省政府有关政策要求，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有关文件规定，我校有关文件规定。重点学习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职业行为的十项准则，教育部关于高校考试招生管理工作八项基本要求，省教育厅关于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风考纪的意见等内容（参考学习内容见附件 5）。

三、组织形式

学校制定实施方案。以各党总支（党委）、党支部为单元，组织我校所有部门单位的教职员工开展专题教育活动；校领导班子成员深入分管部门或联系系（院）参加教育活动。

四、领导机构

学校成立开展“强学习、提站位、深反思、促整改”专题教育活动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马 恩 王旭英

成 员：李凡路 吕祥华 邓新民 冯 晶 李传银

夏可树 马新蕾 王东艳 王 军 苏 宁

领导小组成员对各系（院）专题教育活动进行督导检查（见

附件 4)。

五、活动要求

(一) 要严肃工作纪律，做到全员覆盖，所有教职员工都要认真参与。

(二) 既要原原本本学上级文件、学政策，也要深入开展案例剖析（案例见附件 6）、交流讨论，切实把本部门、本单位、本人摆进去。

(三) 每位教职员工都要结合实际，认真查摆自身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提出工作改进措施。

(四) 各党总支（党委）、党支部要对潜在风险点进行拉网式排查，重点排查是否存在商业广告、商业活动、有害 APP 进校园问题；是否存在招生考试管理松懈、政策规定执行不严不实问题；是否存在校内考试管理不严不规范问题；是否存在校风教风学风问题；是否存在师德失范问题；是否存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落实、网络舆情问题等。对所有风险点都要列出问题清单，明确整改措施和责任人，确保每个环节整改任务落实落细落地。

六、效果检验

专题教育活动结束后，每位教职员工都要写出学习感悟，存本单位妥善保管。请各党总支（党委）、党支部于 2 月 27 日前将活动总结报告、《集中学习教育情况统计表》（见附件 1）、《风险排查整改统计表》（见附件 2）报党委宣传部宣教科（行

政楼 A406), 邮箱报送: jnxyxcb@126.com (标题请注明“××单位“强学习、提站位、深反思、促整改”总结材料)。我校于3月1日前将活动总结报告及有关情况报省教育厅相关处室。(联系人: 李树亮, 电话: 3196028)

- 附件:
1. 集中学习教育情况统计表
 2. 风险排查整改统计表
 3. 时间安排表
 4. 学校专题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分组督查安排
 5. 参考学习内容
 6. 案例

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19年2月21日印发
